

自20世紀，主流的思想認為宇宙起點是一個大霹靂，由一個好細小、單一的原子爆炸出來，之後，一直在擴張，成為人類及萬物生存的大空間。也有天文學家發表報告，謂宇宙當中有一個暗能量，當宇宙膨脹到一個階段，那暗能量就會將它吞進去，變成「大撕裂」，毀滅所有東西。

這些說法均是未能夠完全証實的，其中亦有爭議及未能明白的地方，例如說：在爆炸之前有個奇異點。由於不知道那奇異點是怎樣的，因此很多人就推想是「創造」。如果推說的「大撕裂」最終出現，就像是德日進所說的奧米伽點 (omega point)，基督宗教信仰認為這個就是基督。

在宇宙這個大空間裏，我們就是空間的一部分，人類就是在「大霹靂」理論和「大撕裂」推論中的時空內生存繁衍。宇宙既然是「創造」的，宗教人自然視之為神聖的空間。當信徒為自己佈置居所，可以說是在仿效神的創造，使之成為個人的神聖空間，房子就是他們的小宇宙；當建築聖堂時，建築師就用上一些規範，例如光、彩繪玻璃等，使人進入時感覺到神聖的存在。在大自然的空間，相信無論宗教人或非宗教人，無論他們是科學家，詩人或文人，均會感到不同程度的神聖。然而，神聖的感覺是一回事，真正相信有神卻是另一回事，原因何在？這不是一個容易有答案的問題，也不會有單一的答案。現在嘗試在本課探討其中一些觀點，以作思考。

居住的房子成為人的小宇宙，這是一個神聖、安全的空間，也可以是一個封閉的空間，房子的門及鎖可以把人囚禁在內，同時，它可以讓人邁向另一個開放、廣闊的空間。布伯

(Martin Buber) 在《我與你》中提出，在信仰裏，人必須捨棄安全感，捨棄神殿圓頂，走向那無限者，這樣，我們才能有機會與無限者 — 天主 — 相遇，才能建立一個「你我」的關係 (I - Thou relationship)。這個相遇，也可以是伊利亞德 (Mircea Eliade) 在《聖與俗》中所說的「突破點」，神聖就在這個「突破點」顯示自己，讓人們選擇將之作為自己心命的中心。同樣地，靈魂的門、鎖匙，是握在我們的手中，我們可以停留在舒適區內，操控生命的一切選擇。也可以放棄這樣的安全感，以自由意志向天主開放，以天主的教導作為生活的準繩。也許就是這個「突破點」能助人成為真實的信徒。

拜讀林語堂先生的《生活的藝術》，得知他是生長於一個牧師家庭，也考慮過做傳道工作。他稱自己為「異教徒」，並接受過高級的神學。這位著名的文學家「幽默大師」以其尖銳的文筆，寫出他的神學意見。個人看來，他的神學觀點，似是由聖經中的文字字面去理解，而沒有理會有些聖經章節是寓意的，例如他說基督教的信仰結構完全繫在一隻蘋果上，人類因著這小小的罪過而受罪，因此覺得不合理。此外，他的論點又像是將哲學的概念當作神學的本體。然而，哲學僅是用以理解神學的工具，哲學不是神學本身，他的方法論必然導致理解上的偏差，例如他引用了哲學上所說的一點：肉身是邪惡的，只有靈魂才是高尚的這個二元論，去歸納基督宗教就是如此看待兩者；而且，他認為靈魂是基督教的神學創造出來的，不是實物，應是一種狀態。殊不知現代的信徒了解到肉身靈魂均是天主創造，因此肉身是貴重的，靈魂是不死不滅的。另外，他是一個徹頭徹尾崇尚科學的人，以科學去「證明」神學，把達爾文的進化論當作真理。其實，科學家只是發現一些宇宙中的真理，人類對於更多未被認知的事實仍是無知的。我們只能在真理本身找尋真理。

縱然對他的一些觀點未能認同，林氏有著藉得受人尊重的地方，就是：

- 他忠於自己的信念，他不能接受如果去傳道時，需要說出一些自己不相信的道理；
- 他坦白承認自己是自傲，同時又是自卑：自傲因他不願只為了自己是人類的理由，而做和藹合禮的人，他看到應該有一個更高價值的理由，自卑因為知道及承認人的渺小；
- 他感受到宇宙中的美麗及聖神，知道人類身體各部位秘密地彼此聯繫（但是他沒有掌握到宇宙及人的奧秘均是聖顯之一，因而錯過了在「突破點」與主相遇的經驗）；
- 他貼地地生活，享受身體所看到、觸摸到、感受到的一切人、事、物（但是他誤會了基督徒不會重視現世生活）。

林氏認為他對宗教問題的心德是有益於他人的。這引起一些困擾，在此，我願寫下自己的想法，希望當我被這剔除了神聖的世界浪潮沖得不能站穩的時候，能夠讓我記起今日的信德。他說：

- 天堂是飄渺的，期望永生只是基督教在推波助瀾，人渴望長生不死是驕傲的——一個人相信天堂是真實的，是天主的許諾，信徒不是希望長生不死，而是死後得永生。這個渴望不是出於驕傲，而是天主願意與祂所創造的人分享幸福，拒絕天主的恩賜才是驕傲；
- 基督徒是由於有天堂的誘因，及地獄的威嚇，才做良好的行為——作為基督徒，我們必須反鞠自問，好的行為、德行等，是為害怕？或是為愛主而愛人？
- 宗教應該限於道德、良心的範圍，科學不屬於宗教的事物——是的，雖然教會擁有研究科學、天文的專家，科學的確不屬於宗教，而是天主神聖奧祕被科學家發現的事物，是天主的事。

最近與友人談及信仰的事，他是一位非宗教人，是善良和誠懇的人。問他怎樣看宗教，怎麼是神聖，與生活的關係等。他的第一個回覆是：天主無處不在！他相信有神，覺得神相等於神聖，但是，他相信的不能說是一個有位格的神，只是一種模糊的概念。另外，他說中國人一定要拜祭先人的，對於死後有沒有永生卻因為不知道而不敢相信。

這也是一般非宗教人的心態，他們感覺到生存空間中有一種不能否認的偉大，卻不知道，這種「偉大」正彰顯著天主的神聖。在我的友人的認知中，先人就是「家神」，因此，雖然解釋多次天主教會不只容許，且是鼓勵我們拜祭先人，命令我們要考順父母，他還是猶疑著這解釋的可信性。

這次的交流在福傳上並沒有達到即時的成果。期望這次的播種能夠得到聖神的灌溉，讓種子開花結果！

